

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27日下午2:45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上午9:15~9:25，9:30~11:30和下午1:00~3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7日上午9:15至下午3:00。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0号公司一层会议室
- 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
- 5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
- 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
- 7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- 1、总体出席情况
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5名，

代表股份 96,668,094 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 7.9993%。

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共 64 名, 代表股份 9,445,478 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 0.7816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名, 代表股份 298,600 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 0.0247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 63 名, 代表股份 96,369,494 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 7.9746%。

4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,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(受新冠疫情影响, 部分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现场会议)。北京中伦文德 (杭州) 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, 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- (90,926,272 股同意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0603%;
- 5,741,822 股反对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9397%;
- 0 股弃权,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)

其中,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:

- (3,703,656 股同意, 占出席会议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下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2109%;
- 5,741,822 股反对, 占出席会议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下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7891%;
- 0 股弃权, 占出席会议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下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)

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%系由四舍五入造成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北京中伦文德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陈宏杰律师、肖达夫律师出席，并由其出具了见证意见。见证意见结论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，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中伦文德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见证意见。

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27日